

文水县梧桐路(则天大街-胡兰大街)雨污分流及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J141121202403130259)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 吕梁市 文水县

一、招标条件

文水县梧桐路(则天大街-胡兰大街)雨污分流及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已文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关于文水县梧桐路(则天大街-胡兰大街)雨污分流及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文审管投资发〔2023〕70 号)》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除申请上级资金外, 其余部分由县财政资金解决, 招标人为文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 该项目北起则天大街, 南至胡兰大街, 全长 1.106km, 红线宽度 40m。其中则天大街-狄青大街段实施宽度同红线 40m, 狄青大街-胡兰大街包括两侧建筑前区各 10m, 实施宽度 60m。道路等级为主干路, 设计速度为 50km/h。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 新建路基路面, 路面结构为机动车道总厚度 72cm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AC-13C(SBS 改性沥青)4cm, 粗粒式沥青混凝土 AC-25C 为 8cm, 乳化沥青稀浆封层 (ES-2)0.6cm, 水泥稳定碎石 40cm, 级配碎石 20cm), 非机动车道总厚度 50cm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AC-13C 为 4cm,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AC-20C 为 6cm, 水稳碎石 20cm, 级配碎石 20cm), 人行道(则天大街-狄青大街)、公交站台以及交叉口安全岛新建路面结构厚度 29cm (同质砖 6cm, 水泥砂浆 3cm, C20 混凝土 10cm, 碎石 10cm), 车行道两侧侧石更换为 35cm×15cm×100cm 的花岗岩侧石, 车行道侧石外露部分高 20cm。人行道侧的行道树采用铸铁树穴, 平齐路面, 便于停车、行人通行。为方便残疾人设置无障碍通行设施以及其他配套设施等; 道路交通安全与管理设施: 包括信号灯(仅管道)、标志标线、交通护栏等; 排水工程: 新建工程范围内的排水管道工程, 其中敷设雨水管道总长约 1132m; 电气工程: 路灯照明, 道路西侧电力排管排列组合为 4*5, 共 20 回, 外加 1 回七孔梅花管等; 景观工程: 中央分隔带、机非分隔带设置绿化景观。梧桐路(狄青大街~胡兰大街)段, 外侧 2×10m 宽度, 结合人行道设置铺装、绿化、城市家具, 打造休闲空间, 提升区域品质。本项目不包括同步实施的共用市政公用管线(燃气、通讯等)。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 标段(包)内容: 文水县梧桐路(则天大街-胡兰大街)雨污分流及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的施工和验收阶段的监理服务;

2.3 总投资额: 5972.46 万元;

2.4 资金来源: 除申请上级资金外, 其余部分由县财政资金解决;

2.5 建设地址: 文水县凤城镇;

2.6 计划工期：240 日历天。

2.7 监理服务期：委托之日起至颁发竣工验收报告之日止（包括缺陷责任期 12 个月及质量保修期）。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行业监理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甲级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国家级）资格。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否则投标无效；

3.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总监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4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 年 3 月 29 日 18 时 00 分至 2024 年 4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前；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办理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4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前；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4 年 4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

七、其他公告内容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7.2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 30 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

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7.3 参与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

7.4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7.5 本项目异议接收单位：文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址：山西省吕梁市文水县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8649381066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电话：0358-3398049。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文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址：山西省吕梁市文水县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8649381066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鸿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吕梁市离石区田家会街道办龙山路 256 号

联系人：吴女士

联系电话：0358-8280030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吴晋晋（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